

2026 年度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3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以下统称医疗保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研究拟定全市医疗保障相关政策、规划、标准、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监督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的筹集征缴、拨付和支付，承担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工作。

（三）负责全市医疗服务价格谈判、调整；承担与全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的谈判和确定工作；指导、组织、监督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联合采购、配送和结算管理；指导全市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管理。

（四）负责规范全市定点医疗机构服务行为的监督管理以及医疗费用的核查，掌握、调控相关药品价格和医疗服务价格。推进全市医疗保障信息系统的规划和建设工作。

（五）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2	龙岩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 年，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主要任务是：

（一）健全公平可持续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一要巩固基本医保参保覆盖面。继续深化全国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创新综合试点建设，巩固深化全民参保“10+”工程，探索社会力量助力参保工作新形式，凝聚各方参保合力。夯实全民参保“一人一档”信息，提升数据精准度和有效性，推动数据更好赋能参保。提升宣传实效，谋划开展更多“贴地气、有温度”的宣传形式与内容，营造全民参保良好氛围。二要加快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长护险是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健全社会保障体系、补齐民生短板的重大决策部署。2026 年，我市将开展职工长护险制度建设，要紧密结合龙岩实际提出筹资标准及待遇政策，拟定我市实施方案。同时，要同步抓好长期护理保险定点机构设立、长护师培训相关事宜，确保长护险制度加快落地、稳妥实施。三要完善三重保障制度体系。提升基本医保“保基本”能力，巩固优化职工、居民住院报销待遇水平，探索推动居民医保与职工医保统筹协同发展新路径。提升大病保险防风险能力，严格按照上级政策要求，开展新一轮大病保险招标，科学规范制定我市居民大病保险管理政策。提升医疗救助兜底能力，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发挥好医疗救助信息共享平台作用，协同民政、农业农村、残联等部门，落实高额医疗费用监测预警工作和救助政策，确保救助及时、保障

到位。四要完善生育保险制度。积极保障和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助力生育友好城市建设，健全涵盖孕前、孕中、孕后的生育保险支撑体系。减轻生育负担，结合龙岩实际推动生育保险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分娩医疗费用全额保障，落实分娩镇痛、辅助生殖技术项目等医保支付管理。强化生育保险，落实国家法定产假期间生育津贴待遇，完善生育津贴“免申即享”服务，持续推动生育津贴“直发个人”。扩大生育保险覆盖面，逐步将灵活就业人员纳入生育保险保障范围，落实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参加生育保险工作。

（二）深化协同高效的医药服务改革

一要深化医保支付改革。根据国家、省统一部署，推进DIP3.0版分组方案落地实施。提高特例单议效率，全面推行按季开展特例单议评审，逐步实现线上双盲审，支持新药耗新技术临床使用和疑难重症救治。加快推进APG门诊支付方式改革，逐步从门诊慢特病转为普通门诊纳入付费范围，推动形成门诊APG与住院DIP相互衔接、协同发力的支付方式改革闭环。支持分级诊疗和中医药发展，进一步扩大我市基层病种和中医优势病种数。二要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推动国家医疗服务价格立项指南全面落地，整合诊查、护理、手术、检验、康复等项目，清退冗余、归并同类、新增必要，支持创新技术快速落地，推动编码与医保支付规则全国统一。建立价格动态监测机制，设立服务价格成本核算与价格监测点，运用大数据跟踪费用、比价、成本、基金运行，预警异常并联动监管，为价格调前、调中、调后的评估提供数据支

撑。完善年度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形成触发、评估、调价、监测、考核闭环，上调劳务型项目价格，下调大型设备检查、检验等资源消耗型项目价格。建立价格调整工作联盟，由卫健、财政等部门和各医疗机构深度参与价格调整的方案制定、政策执行等，形成“部门充分协商、医疗机构主导”的调价模式。三要推进药耗集采。严格执行国家、省集采政策，加强集采报量工作的指导，强化集采任务完成考核，保障和推动中选结果落地落实。深化“三明采购联盟”结果运用，共享目录、价格、资源，扩大带量优势。建立集采会商协同机制，由医保、卫健、市场、公立医疗机构共同参与集采品种遴选、采购方式的决策。探索扩大自主集采范围，继续推进市级牵头的全省性联盟普耗集采工作，遴选使用量大、竞争充分的普通医用耗材开展市级集采，形成与上级集采结果互补格局。

（三）健全严密有力的基金监管体系

一要纵深推进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1月12日，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明确，2026年继续将医保基金管理作为全国性整治重点项目，并将推动县级主战场持续深化整治工作。我们要以此为契机，聚焦医保基金管理方面重点难点问题、人民群众在医保领域的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完善管理措施、强化保障、优化服务，巩固提升专项整治成果。同时，要进一步健全医保基金收支全过程责任体系，明确各部门、单位工作责任，补齐管理盲区、制度漏洞。二要加快构建全流程、全链条医保基金监管体系。推进大数据监管。

深入推进国家智能监管改革试点建设，完善智能监管知识库、规则库，推动事前事中智能审核系统与诊疗系统有效融合，逐步完善 DIP、APG、医保影像云、药品追溯码监管提醒模块，让医护人员在诊疗期间更及时直接了解医保规则，提醒医生规范诊疗、用药。继续通过进医院巡讲、医保医院会商等形式，加强医保政策宣传，深入开展违法违规行为自查自纠，推动定点医疗机构压实基金管理使用主体责任，引导医务人员主动规范行为。坚持宽严相济原则，包容审慎开展问题处置，合理预留新旧政策过渡缓冲空间，区分性质、分类处置。推动联合惩戒，做好案件线索移送，推动“行行、行刑、行纪”衔接，确保监管到岗、到人。加强监管“面”的覆盖与“效”的提升，推动国家、省飞行检查、市交叉检查、两定全覆盖等线下检查，与智能监管、大数据疑点模型等线上监管有机融合。开展“点穴式”检查，对患者自费率畸高且排名靠前、基金使用异常、欺诈骗保举报和大数据筛查线索较为集中的单位开展重点检查，坚决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三要完善基金管理制度。强化收支监测预警，在“双预算”管理改革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基金安全管理办法。强化政策调整评估，严格规范影响基金收支的政策调整程序。

（四）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

立足“医疗所需、医保所能”，主动融入全市医改工作大局，发挥医保战略性购买作用，保障和推动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建设。一要推动政策赋能。聚焦强化医保政策和临床诊疗的协同性，梳理群众在就医、用药的迫

切需求，出台医保支持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二要加强定点医药机构资源配置管理。做好医保定点规划与卫生资源布局规划衔接，根据群众健康需求、床位使用效率、医保基金收入规模等因素，科学规划区域内定点医药机构布局，推动不同层级医疗机构床位比例更加合理。进一步健全“两定机构”准入、退出机制，抓好定点评估、协商谈判等工作。三要推动“三医”数据共享与应用。加强医保数据资源整合，持续推进医保基金运行、医疗服务、支付改革等数据的定向发布，支持医疗机构基于数据优化诊疗流程、控制成本，提升管理效率。扩展共享数据应用场景，推动数据赋能就医服务、基金监管、医药创新。四要推进医共体运行机制建设。完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医保政策，健全总额付费、结余留用、合理超值分担的付费机制，支持长汀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和武平总院制改革，助力完善分级诊疗服务体系。

（五）努力提升医保经办管理服务能力

一要推进智慧医保建设。积极融入“数字龙岩”建设大局，推动数据赋能医保服务，持续开展医保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和多部门“一件事”集成办理，抓好医保影像云索引、医保钱包、医保电子凭证、移动支付等工作，推动医保档案数字化建设，进一步丰富智慧医保应用场景。二要开展暖心医保建设。注重倾听群众诉求，加强对人大建议、政协提案、12345等渠道发现问题的收集、分类、分析，以点带面推动办理、完善制度，将群众的“烦心事”转变为医保的

“暖心事”。持续推动医保服务下沉，开展医保主题公园、红土医保驿站建设，让医保政策宣传、经办服务走进群众“生活圈”。三要推动高效医保建设。完善基金清算制度，持续提升即时结算效率，每年3月底前完成年度清算。强化定点协议管理，深入结合医保、医改年度重点工作，完善协议内容，增强协议约束刚性。

（六）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打造“医保铁军”

一要加强党性修养。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扛牢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二要加强文化建设。坚持全市“一盘棋”、市县“一体化”的工作原则，积极捋顺医保工作体制机制，制定落实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指引，探索“大基金、大安全、大参保、大监管、大价采、大服务”的工作模式，推动各项工作全链条互通融合，营造积极向上、担当作为、融合贯通、大胆创新的“大医保”文化，凝聚“一家人、一条心”的医保系统合力。三要加强作风建设。坚持人民至上的发展理念，坚持依法行政，树立正确的政绩观，转变医保在政策制定、监督执法、服务群众等环节的作风，正确处理当前和长远、局部和整体的关系，实现推动基金安全、医疗发展、维护群众利益的有机统一。持续深化“三不

腐”一体推进，健全权力运行监督和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构建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落实“四下基层”制度，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引导医保干部深入一线，了解真实情况，解决实际问题，让人民群众共享医保改革发展成果。四要加强能力建设。以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引领医保干事创业导向，健全干部交流与激励机制，推动人尽其责、人尽其能。加强干部队伍教育管理，通过比武练兵、青年讲坛等平台，引导干部在基层一线、改革前沿锤炼本领，打造一支有能力、敢担当、善作为、作风硬的“医保铁军”，为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82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93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6045.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4.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6826.04	本年支出合计	166826.04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支出	0
收入合计	166826.04	支出合计	166826.0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66826.04	166826.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龙岩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3669.71	3669.71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163156.33	163156.3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6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6826.04	4177.16	162648.8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93	46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34	464.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71	46.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3	3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1	386.1				
20808	抚恤	0.59	0.59				
2080801	死亡抚恤	0.59	0.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045.07	3397.69	162647.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73	232.73	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56	130.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17	102.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		6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495		142495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495		142495			
21013	医疗救助	18782		18782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8782		1878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35.34	3164.96	770.38			
2101501	行政运行	1803.91	1803.91				
2101550	事业运行	1361.05	1361.0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70.38		77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54	31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54	31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54	314.5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82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6045.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4.5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66826.04	支出合计	166826.0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6826.04	4177.16	162648.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4.93	46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4.34	464.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71	46.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3	3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1	386.1	
20808	抚恤	0.59	0.59	
2080801	死亡抚恤	0.59	0.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045.07	3397.69	162647.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73	232.73	6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56	130.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17	102.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		6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495		142495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495		142495
21013	医疗救助	18782		1878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8782		1878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935.34	3164.96	770.38
2101501	行政运行	1803.91	1803.91	
2101550	事业运行	1361.05	1361.0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70.38		77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4.54	31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4.54	31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54	314.5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6826.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33.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6.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61.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42495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177.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33.41
30101	基本工资	952.68
30102	津贴补贴	395.17
30103	奖金	1115.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43.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6.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8.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4.5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51
30201	办公费	81.1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7.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2
30228	工会经费	58.29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2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5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9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7.9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 年，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166826.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28.2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2026 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730 元，较 2025 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了 30 元，城乡居民医保增加 3155 万元；二、根据市政府对《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医疗救助基金与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资金赤字分担机制补充说明的报告》（龙医保〔2024〕26 号）批复，2026 年增加 2025 年及 2026 年医疗救助资助参保资金，比上年增加 3818 万元；三是 2026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服务项目年初下达资金比 2025 年增加 2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6826.04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66826.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28.2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2026 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730 元，较 2025 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了 30 元，城乡居民医保增加 3155 万元；二、根据市政府对《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医疗救助基金与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资金赤字分担机制补充说明的报告》（龙医保〔2024〕26 号）批复，2026 年增加 2025 年及 2026 年医疗救助资助参保资金，比上年增加 3818 万元；三是 2026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服务项目年初下达资金比 2025 年增加 2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77.1

6 万元、项目支出 162648.8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6826.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28.29 万元，增长 4.79%，主要原因是：一、2026 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730 元，较 2025 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了 30 元，城乡居民医保增加 3155 万元；二、根据市政府对《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医疗救助基金与精准扶贫医疗叠加保险资金赤字分担机制补充说明的报告》（龙医保〔2024〕26 号）批复，2026 年增加 2025 年及 2026 年医疗救助资助参保资金，比上年增加 3818 万元；三是 2026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服务项目年初下达资金比 2025 年增加 200 万元。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日常办公经费和公务接待费、差旅费，同时合理保障了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及城乡居民医保补助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经费支出。

（二）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46.7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

（三）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1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养老缴费支出。

（五） 2080801-死亡抚恤 0.59 万元。主要用于死亡抚恤支出。

（六）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30.5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七）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02.1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八）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0.00 万元。主要用于市本级离退休等特殊人员医疗补助支出。

（九） 21012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2495.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 2101301-城乡医疗救助 18782.0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医疗救助支出。

（十一） 2101501-行政运行 1803.9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参公人员的工资、办公费、差旅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十二） 2101550-事业运行 1361.05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的工资、办公费、差旅费及公用经费支出。

（十三） 2101599-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70.38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业务开展支出。

（十四）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14.5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和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6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177.1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12.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64.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7.9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6 年专项检查任务重，交叉检查增加，公务接待费用较大。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 年预算安排 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0 万元，降低 16.67%；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需求。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6 年，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670.00	
	财政拨款		67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有效提升综合监管、宣传引导、经办服务、信息化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保宣传成本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医保工作政府信息公开市级工作会议或培训	≥2 次
		质量指标	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耗材比例	≥90%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 分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中采购落实情况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85%
备注				

城乡居民医保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保补助			
主管部门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42495.00	
	财政拨款		14249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1、拓宽城乡居民医保缴费渠道；2、利用市级统筹的优势，稳步提高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障待遇水平；3、实现收支平衡。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个人缴费标准”	≥4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级及二级以上公立定点机构药品货款统一结算率”	≥95%
			“享受待遇人次数比增”	≥0.1%
			“重复（虚报）参保人数”	≤0 人
		质量指标	“即时结算人次占比”	≥80%
		时效指标	“柜台报销办理时效（工作日）”	≤15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统筹区域内参保人员住院费用实际补偿比例”	≥50%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住院即时结算人次比增”	≥0.1%
			“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190 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保窗口服务满意率”	≥95%

备注	
----	--

城乡医疗救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8782.00	
	财政拨款		18782.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1、确保年度救助限额内救助对象特殊门诊和住院医疗费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 50%。2、符合资助参保的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给予分类资助。3、强化医疗救助规范管理。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分类资助参加城乡居民医保救助补助标准”	≥36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人数”	≥130000 人
			“救助住院人次数”	≥50000 人次
			“救助门诊人次数”	≥280000 人次
		质量指标	“即时结算人次占比”	≥80%
		时效指标	“柜台零星报销医疗救助费用办理时效（工作日）”	≤15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门诊特殊病种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50%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的医疗救助对象政策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保窗口服务满意率”	≥95%
备注				

离休等特殊人群医疗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离休等特殊人群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000.00	
	财政拨款		20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市直机关、事业单位离休干部、5.12 退休干部、厅级干部医疗费及时报销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统筹区域离休等特殊人员住院费用实际补偿比例	≤100%
			统筹区域内离休等特殊人员门诊费用实际补偿比例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离休、5.12、厅级等特殊待遇人群医疗费报销人数	≥291 人
			二级及二级以上公立定点机构药品货款统一结算率	≥95%
		质量指标	实行一站式即时结算	≥80%
		时效指标	柜台报销办理时效（工作日）	≤15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即时结算人次占比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保窗口服务满意率	≥95%
备注				

医保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医保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5.00	
	财政拨款		5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医保服务和监管能力提升及日常事务性等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保经办业务培训费	≤5 万元
			交叉稽核经费	≤1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参保人数	≥250 万人
			欺诈骗保举报件核查率	≥100%
			市级举办医保业务培训及研讨次数	≥3 次数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柜台报销办理时效（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95%
			经备案后省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0%
备注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龙岩市医疗保障局	部门预算编码	314
年度	资金总额	166826.04	

预算安排 (万元)	项目支出		162648.88	
	基本支出		4177.16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省委和市委工作的要求,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对医保医改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逐步完成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基金监管等重要机制和医药服务供给、医保管理服务等关键领域的改革任务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组织飞行检查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耗材比例	≥90%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分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保居民个人缴费标准	≤4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集中采购落实情况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4.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0.01 万元，增长 213.03%。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录用人员增加，机关运行成本相应增加；二是 2026 年机关运行成本范围新增其他交通支出、工会经费等，所以机关运行成本增长量较大。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9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2 台（套）。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 年，龙岩市医疗保障局部门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 2.3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